

广州市荔湾区财政局文件

荔财审预[2017]150号

荔湾区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处理意见通知书

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多宝街道办事处：

根据《荔湾区财政投资项目工程预算（结）算、竣工决算审查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荔府办[2000]50号），经委托荔湾区财政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对你单位《广州市荔湾区多宝街丛桂社区、谊园社区、恩宁社区微改造工程概算》进行了评审，评审结果为：

送审金额：11437700.00元

审核结果：10661400.00元

核减金额：776300.00元

请你单位以此审核结果为工程概算造价。

本概算只作为项目投资控制的依据，不作为工程招投标最高限价以及工程进度款拨付的依据。

